

# 关于调整融资保证金比例的通知

北证公告〔2026〕2号

各市场参与人：

为加强融资逆周期调节，经中国证监会批准，北京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本所）现就调整融资保证金比例相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投资者融资买入证券时，融资保证金比例不得低于100%。

本通知实施前尚未了结的融资合约及其展期，融资保证金比例要求仍按照原规定执行。

二、本通知自2026年1月19日起施行。

各市场参与人应当根据本通知要求认真做好相关业务和技术准备，确保业务平稳运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北京证券交易所

2026年1月14日